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2N0026002002025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江州区人民检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崇左市左江进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崇左市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2021-2023年崇左市本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服务定点采购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2021-2023年崇左市本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服务定点采购采购合同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2021-2023年崇左市本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维修服务定点采购采购合同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崇左采备[2025]1140号-001,崇左采备[2025]1140号-002	崇左市左江进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崇左市区内汽车定点维修厂	-	-	-	1	项	8069.00	8069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069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仟零陆拾玖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崇左采备[2025]1140号-002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0	3069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2	崇左采备[2025]1140号-00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50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崇左市支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 45001598053059663333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